編號	承辦局處/科	推動社區相關計畫名稱	可申請對象	經費	申請期限	承辦人(姓名/電話)
1	產業發展處/生態保育科	新竹市農村再生年度計畫	完成培訓之核定農村再生社區 (如附件)	每年 200 萬上限	每年約 12 月提送計畫	王聖惠/035216121*531

2	都市發展處/ 都市設計與開發科	新竹市108年度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實施計畫	1.社區發展協會、人民團體、文史工作室、基金會、學校及依據公寓大廈管理條例規定申請核備在案之管理委員會等依法立案之非營利團體，亦可由學校結合社區提案辦理。 2.自由團隊(自然人、團隊所有成員年齡需20歲以上)，至少2人為一組，並推派1人為代表人。 3.個人單位(自然人、提案者年齡需20歲以上)，需檢附提案內容之在地社區組織（如里辦公室、	每案依規模不同 初階　10萬以下 進階　10-50萬 亮點　50-80萬	約7~8月提案	邱依凡/035216121*374

			社區發展協會、管理委員會等）協力同意書。			

3	文化局/藝文推廣科	108年新竹市社區營造補助計畫	1.風城蒲公英：20~35歲之青年或團體(以舊城為主)。 2.竹塹知識學：立案之社區發展協會、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社區組織、文史工作室、文化協會、基金會、社區大學等。 3.多元文化：立案之社區發展協會、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社區組織、文史工作室、文化協會、基金會、獨立書店、社區大學等民間組織及團體或對新住民及關懷新住民議題之個人等。	1.風城蒲公英上限：25萬元整。 2.竹塹知識學上限：25萬元整。 3.多元文化上限：5萬元整。 4.公廈社造上限：5萬元整。	3/5截止收件	傅嘉麗/035319756*213

			4.公廈社造：立案之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集合式住宅管理委員會、社區組織、文史工作室、基金會、社區大學等單位。			
4	環保局/空氣污染及噪音防制科	108年新竹市低碳	本市已獲取銅級或以上之里單位(以公告補助原則之	每年方向不同，今年總補助經費為 80 萬	公告後受理，3 月-4 月	曾香婷/035368920*2003

		永續家園建構推動計畫	對象為主) 如附件			
		執行氣候變遷因應與低碳永續行動項目實施專案(競爭型)	本市設有管理委員會之社區大樓、公部門、學校、大型商場、公司行號(以公告補助原則之對象為主)	總補助經費為 540 萬(依實際公告為主)	公告後受理，7-8 月	

5	社會處/社會行政科	新竹市政府108年度補助辦理社區愛享冰箱實施計畫	本市核准立案登記之社區發展協會。	每單位整年度補助經費最高10萬元。	1/31前申請 (年度經費如有剩餘，將擇期再開放申請)	蘇佳玲/03-5352386*305
		108年度新竹市社會福利服務社	本市立案之社區發展協會，會務正常及財務健全，並經本市區公所及社區培力育成中心輔導提案者	第一級補助計畫：每案至多補助2萬元。 第二級補助計畫：每案最高補5萬元。 第三級補助計畫:每案最高補助10萬元。 培植小旗艦補助計畫：每案最高補助30萬元。	108年3月8日前提出申請(年度經費如有剩餘，將擇期再開放申請)	蘇佳玲/03-5352386*305

		區化培力補助計畫		創新方案補助：每案最高補助 5 萬元。		
6	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研究發展組、推廣輔導組	文化部推動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補助作業	工作室、 立案之民間團體 (個人不可)	10 萬/案。社區可獨立提案	每年 2 次 5/1-5/30； 12/1 ~ 12/31	03-5263176 自參與主類/分機 307/林景星 互助共好類/分機 303/曾郁庭 推展生活美學/分機 207/陳姵如 在地美學生活/分機 304/曾敏菁

		要點-自參與主類				都會型社造/分機309/徐秀珠
		文化部推動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補助作業要點-互助共好類		50 萬/案/年 ；100 萬/案/2 年。串連社區或團隊	12/1-12/31	
		本館推展生活	立案之民間團體(個人、工作室不可)	10 萬/案。展覽、講座、研習、演出	公告後受理，12 月中~1 月中	

		美學補助作業要點				
		本館在地美學生活補助計畫		100 萬/案/2 年。以在地元素進行美感環境營造 並配與輔導專家與共學機制，須配合影像紀錄與參與提案工作坊	公告後受理，11-12 月	
		本館都會型社區營造（競賽）	個人 公寓大廈管委會 公、私立大學 立案之民間團體	100 萬/案/2 年。執行場域公廈及其週邊，可個人提案，獎金核撥，搭配跨域見學	2 年 1 次，109 年 4 月	